

灵宝市林业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结合林业局业务特点，通过公开行政职权事项和办事流程图，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方式，拓宽公开渠道，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坚持以群众为中心，加强民主监督，密切联系群众，推行依法行政、廉洁行政，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紧密结合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严格按照工作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效，不断健全、完善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2023 年我局办结采伐证 235 份；林地征占用手续办结 6 份；木材检疫证 45 份。行政处罚办结 20 份。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通过机关例会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的通知》明确机关办公室为处理信息公开申请的机构。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精心组织部署。严格按照责任分工，明确政务公开主管副职及政务公开专干，落实具体的政务公开工作，切实提高政务工作透明度，努力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丰富公开内容。将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效率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核心，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时限、职责、监督、和保密等规定，安排人员负责公开信息的编辑、审核与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信息公开业务流程，明确办事时限，提高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的同时，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及时、主动、最大限度地公开领域信息，通过局公示栏、社区村公示栏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办事指南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一是履行主体责任。围绕具体工作任务，明确责任科室，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相关文件要求，有效规范全局信息公开工作；二是规范信息发布。定期组织集中学习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推动线上监管，实现应用管理全覆盖；三是加大政策解读。围绕重点领域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拓展主动公开内容、强化政务回应，推动林业治理和政务服务水平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成效稳步提升，但也存在以下部分问题，一是信息公开形式单一，公开信息仍以文字、表格为主，在创新公开形式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主动公开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部分信息发布公众参与度较低。下一步，我局将针对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和举措：一是全面加强工作培训，增强信息公开的服务意识，及时补足短板，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二是充分做好政策解读，通过图文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全方位、通俗化做好政策解读工作；三是加强监督保障，定期通报总结阶段性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我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发布推广宣传电信诈骗、森林防火等信息。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工作方式，切实提升回应关切效果，做好政务信息管理。